

证券代码：600812

股票简称：华北制药

编号：临 2025-018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向全体监事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以现场表决方式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会议由吕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第五十二号 上市公司季度报告》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1. 公司编制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

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财务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

本次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拟将未分配利润10亿元按照各股东持股比例同比例转增注册资本，其中，公司以享有的未分配利润出资2亿元，有利于增强财务公司资本实力，提高其抵御风险的能力，优化改善其监管指标，扩大其业务规模，提升股东股权价值，为股东带来更多投资收益。本事项为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